

## 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股票交易异常情况的说明

截至 2009 年 9 月 18 日，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代码：000997；证券简称：新大陆)连续 2 个交易日(2009 年 9 月 17 日、18 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二、关注、核实情况的说明

1、近日，有多家媒体刊登了有关“物联网”、“物联网概念股”的相关报道、评论，纷纷对物联网的发展前景给予了积极的判断，并认为公司涉及物联网概念。

“物联网”是指将各种信息传感(识别)设备，如射频识别(RFID)装置、条码识别设备、红外感应器、全球定位系统、激光扫描器等种种装置与互联网结合起来而形成的一个巨大网络。其目的是让所有的物品都与网络连接在一起，方便识别和管理，从而实现人与物体的沟通和对话，也可以实现物体与物体互相间的沟通和对话。

公司认为，物联网体系的建设和应用的普及是一项极大的工程，需要一定时期的体系建设，需要一个循序渐进的应用普及过程。从中长期来看，公司信息识别类相关业务均可望受益于物联网体系建设及其应用普及，但由于物联网应用的普及需要一定时间，本年内公司经营业绩不会因“物联网”这一新概念的提出而受实质性影响。

2、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或补充的情形。

3、经查询公司控股股东和公司管理层，董事会认为公司除股东福建新大陆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减持公司股份外(详见同日刊登的《公司股东减持股份公告》)，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现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经自查，董事会认为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9年9月18日